

证券代码：600301

证券简称：*ST 南化

编号：临 2016-65

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债权事项的问询函(二)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 年 12 月 29 日，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债权事项的问询函（二）》（上证公函[2016]2484 号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根据公司公告，近日，公司公开挂牌转让的对梧州市联溢化工有限公司享有的 1.1 亿元债权，已由广西西创傲森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西创傲森）成功受让，成交价格为 3503 万元。

经事后审核，现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与西创傲森及梧州市联溢化工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债权转让协议》的主要条款，并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协议或安排。同时，请向西创傲森进一步核实并披露以下情况：

1、在上市公司已对该债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下，其受让该项债权的主要考虑。

2、从对该笔债权的追偿能力、追偿成本、预计可收回的期限及预计可收回金额等方面，进一步说明其受让该债权的商业合理性。

3、其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情况，以及受让该笔债权的资金来源情况。

请你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之前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。

根据《问询函》要求，公司将就问询函提出问题进行核实，待完成后回复上交所并进行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9 日

